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健坤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成就，确定以2024年8月15日为预留授予日（第一批次），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20名激励对象授予77.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5.17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为了优化整合产业资源，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9,400.00 万元受让兴化德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兴化苏好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化几何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南京万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万好”）49% 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5 日